

证券代码：600150

证券简称：中国船舶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**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预案》，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的修改内容公告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一百零六条第一款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者更换，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。董事任期3年，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。	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者更换，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。 <u>董事会中设职工代表董事，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。</u> 董事任期3年，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。
第一百二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，并可设副董事长。	第一百二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由 <u>11</u>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，并可设副董事长。

此外，将《公司章程》中“股东大会”的表述统一修改为“股东会”（不再逐条对照）。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5月23日